

土地开发整理规划实例

国土资源部规划司 编
国土资源部土地整理中心



地质出版社



土地开发整理规划实例

国土资源部规划司 编
国土资源部土地整理中心

地质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土地开发整理规划实例/国土资源部规划司、国土资源部土地整理中心编.
—北京:地质出版社,2001.4
ISBN 7-116-03407-2

I. 土… II. 国… III. 土地规划-经验-中国 IV. F32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18447 号

责任编辑:龚法忠 李小明 王璞

责任校对:关风云

出版发行:地质出版社

社址邮编:北京海淀区学院路 29 号,100083

电 话:82324508 (邮购部); 82324572 (编辑室)

网 址: <http://www.gph.com.cn>

电子邮箱: zbs@gph.com.cn

传 真:010—82310759

印 刷:北京科技印刷厂

开 本:787×1092¹/₁₆

印 张:11.75 彩图:8 页

字 数:270000

印 数:1—1500

版 次:2001 年 4 月北京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定 价:45.00 元

ISBN 7-116-03407-2/F·141

(凡购买地质出版社的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者,本社发行处负责调换)

土地开发整理规划实例编审委员会名单

顾 问：钱 铭

主 任：潘文灿

副主任：高向军 贾中骥 郑凌志

委 员：李全人 王 磊 潘书坤

吴淑章 孟宪素 高 永

范金梅

前 言

土地开发整理规划作为深化和落实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专项规划，是指导土地开发整理工作、选择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执行年度土地利用计划的重要依据和保障。因此，组织开展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工作意义重大。目前，国土资源部规划司正在把它作为一项重点工作来进行。但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的编制是一项新的工作，没有可供借鉴的经验，可以参考的范例也较少，同时还面临诸多新情况、新问题。为探索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方法，同时配合《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规程》的出台和实施，国土资源部规划司会同土地整理中心于2000年2月选择河北省玉田县、重庆市秀山县、浙江省义乌市和平阳县开展了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的试点工作，至2000年11月试点工作已全面完成。

首批设立的四个试点单位，在自然条件、地域类型、经济发展水平等方面各有特点，具备一定的代表性。试点单位在规划编制过程中，遵循《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规程》的要求，结合本地实际，因地制宜地进行了积极探索，在规划编制的组织形式、工作方式、编制方法及关键技术问题的处理等方面取得了许多宝贵经验；结合实际情况解决了诸如基础资料收集与分析、规划文本内容与结构、规划图件的表现形式等基础性问题；同时归纳总结了一些有待于在今后的实践中继续研究探讨的新问题，如土地开发整理潜力与效益分析方法、图件内容的表现形式、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的审批和实施方式等。

为便于交流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的编制经验，继续探索关键问题，全面推进土地开发整理规划工作，规划司会同土地整理中心将这次试点材料进行了整理汇编，内容主要包括试点单位的土地开发整理规划文本及说明、专题研究、规划图件、试点工作总结以及围绕这次试点工作的有关文件。

这套出自有关专家、学者和从事实际工作的规划人员之手的汇编材料在《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规程》刚刚开始实施和全国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规划工作即将全面启动之际出版，具有承前启后的作用，必将对推动土地开发整理规划工作，执行《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规程》产生重要影响。

在试点过程中，许多专家、学者参与了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的编制工作，并对编制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研讨，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和建议，他们为推进这项工作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对此我们表示衷心感谢。

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的编制是一项全新工作，技术要求高，涉及面广，综合性强，同时本轮试点工作时间短、任务重，加之各地条件不同，这套汇编材料的某些部分可能会有不当之处，欢迎各位领导、专家和同行批评指正。

潘文灿

2000年11月

目 录

前言

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方案	(1)
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计划	(4)
义乌市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成果	(6)
义乌市土地开发整理规划文本	(6)
义乌市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说明	(23)
义乌市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总结	(27)
平阳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成果	(32)
平阳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文本	(32)
平阳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说明	(41)
平阳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专题研究一——农用土地开发整理潜力研究	(49)
平阳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专题研究二——农村居民点用地整理研究	(67)
平阳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专题研究三——海涂围垦开发潜力研究	(82)
平阳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总结	(89)
玉田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成果	(94)
玉田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文本	(94)
玉田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说明	(110)
玉田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专题研究一——后备资源潜力分析研究	(114)
玉田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专题研究二——建设用地整理模式研究	(116)
玉田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总结	(118)
秀山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成果	(125)
秀山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文本	(125)
秀山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说明	(151)
秀山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专题研究一——未利用土地适宜性评价	(155)
秀山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专题研究二——生态环境建设与退耕还林	(162)
秀山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总结	(167)
秀山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技术报告	(171)
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总结	(174)
附图	(181)
义乌市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示意图	
义乌市土地开发整理潜力分布示意图	
平阳县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示意图	
平阳县土地开发整理潜力分布示意图	
玉田县土地开发整理（复垦）规划示意图	

玉田县土地开发整理（复垦）潜力分布示意图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土地开发整理复垦专项规划示意图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土地开发整理复垦潜力分布示意图

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方案

按照国土资源部规划司关于开展编制土地利用专项规划的指示精神，为贯彻落实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规划试点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的指导思想和目的

土地开发整理对实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落实土地用途管制，促进土地的集约利用，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贯彻“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保证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按照有关规定，各地在修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时，应相应编制土地利用专项规划。由于编制专项规划的经验不足，部领导提出以编制土地开发整理规划为突破口，推动土地利用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开展，因此，编制土地开发整理规划成为一项迫切需要的工作。

为更好地实施全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纲要，引导集约用地，认真贯彻落实国土资源部规划司开展专项规划工作的精神，结合拟执行的《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规程》的出台，紧紧围绕改善和保护土地生态系统，增加有效耕地面积的目标，通过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验证《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规程》，摸索编制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的经验，并总结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为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规划工作服务，特进行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

二、选取试点的原则

(1) 典型性、代表性。选择的试点要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保证试点内容能概括、全面，以便总结经验，指导全国的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工作的开展。

(2) 资料齐全。土地规划和利用方面的资料和区域内的自然、社会及经济方面的基础资料是做好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的基础，又是土地利用规划的依据，在选点试点时，尽量选取资料齐全的县、市，以减少编制规划时的工作量。

(3) 领导重视并有积极性。领导重视并有积极性是开展土地开发整理试点工作的前提条件，有积极性才能调动干部群众积极参与试点工作的热情，保证试点工作有效地开展。

(4) 资金有保障。充足的资金是保障试点工作顺利完成的基本条件。

三、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内容

(1) 探讨土地开发整理规划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中的地位与作用，以及与其他专项规划的关系和衔接问题，特别是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规划如何具体落实到县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划的用途管制、利用分区等规定上。

(2) 验证《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规程》，检查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规划编制过程中具体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修改意见。

(3) 探讨县级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规划审查、审批程序和权限。

四、实施试点的技术路线

(1) 收集资料，了解各地土地开发整理规划工作开展情况。

(2) 在全国范围内选取 2~3 个有代表性的地区，在调研的基础上，选择有条件地区，作为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的试点单位。

(3) 在试点单位开展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的编制工作。

(4) 组织专家对试点单位编制的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规划进行审查，进行完善和修改。

(5) 进行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规划的审批，确定适当的审批权限。

(6) 提交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课题的总结报告和相应成果。

五、成 果

(1) 土地开发整理规划文本、说明和图件等。

(2) 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总结报告，具体内容包括：编制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的经验 and 存在的问题，拟执行的《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规程》对编制土地开发整理规划产生的影响以及修改意见。

六、工 作 方 案

1. 时间安排

准备阶段（1月初~2月底）：编制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方案，制定试点单位备选名单，准备详细工作计划，确定试点工作的具体要求与时间、经费计划；确定课题工作。

开展试点阶段（3月初~9月初）：确定具体的试点单位，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安排调研与基层人员培训工作，指导试点单位具体组织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最后形成土地开发整理规划文本、说明和图件。

工作总结阶段（9月初~10月初）：对试点工作进行总结，总结编制规划的经验 and 存在的问题，并提交试点工作总结报告。

2. 人员安排

在规划司和土地整理中心的直接领导下，由规划司计划处牵头，土地整理中心作为具体实施单位，共同完成，具体人员如下：

贾中骥 国土资源部规划司助理巡视员

郑凌志 国土资源部土地整理中心副主任

钱 铭 原国家土地管理局规划司副司长

李全人	国土资源部规划司计划处处长
王 磊	国土资源部土地整理中心综合业务处处长
潘书坤	国土资源部规划司计划处调研员
吴淑章	国土资源部规划司计划处助理调研员
孟宪素	国土资源部土地整理中心综合业务处副处长
严金明	北京大学城市环境学系博士后
高 永	国土资源部土地整理中心综合业务处估价师
范金梅	国土资源部土地整理中心综合业务处博士

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计划

为更好地完成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任务，根据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方案编制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计划，具体安排如下：

一、前期准备工作阶段（1月初~3月中旬）

这一阶段主要目的是为开展试点工作作好准备，保障试点工作的顺利开展，计划这一阶段作好如下工作：

（1）1月底之前，向规划司提交关于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选择条件的建议，为规划试点的选择提供依据。

（2）完成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工作计划的编制，以指导今后工作的安排。

（3）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向规划司提交试点选择结果，确定试点单位。

（4）和试点单位进行联系、沟通，为作好以后工作打基础。

（5）试点县（市）组成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工作组，负责试点的具体工作。

（6）3月上旬之前，收集、整理与编制土地开发整理规划有关的材料，并初步拟定规划编制技术要点和程序。初步设想规划编制技术要点包括：①土地开发整理潜力分析，包括土地开发整理资源的性质、数量、位置、适宜性及开发前景和存在的问题；②土地开发整理的目标和方针，主要是土地开发整理的近期和远期目标以及土地开发利用的方针；③土地开发整理规划方案，包括土地利用类型和配套措施的调整、改造和整理等；④土地开发整理分区，阐述整理区的性质、规模、分布范围和整理开发的时序等；⑤规划效益，包括规划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⑥实施规划的措施，包括实施规划的行政、法律、经济和技术措施。编制规划的程序包括：准备阶段，规划编制阶段，协调论证阶段，报批阶段。

（7）与土地规划方面的部分专家就《规划编制技术要点和程序》进行讨论，最终确定对试点单位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的《规划编制技术要点和程序》的内容。

（8）召集试点单位工作组人员就《规划编制技术要点和程序》进行培训并就试点工作进行座谈。

二、实施试点阶段（3月下旬~9月初）

在前期准备工作的基础上，开始着手实施试点工作。

（1）试点单位根据确定的《规划编制技术要点和程序》，开始编制土地开发整理规划。

（2）为全面了解试点工作的进展情况和实际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以试点单位来人汇报和中期指导等形式和试点单位进行沟通与交流，便于及时了解在实际工作中《土地开发整

理规划编制规程》的可操作性和存在的问题，对《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规程》提出有益的修改意见，同时对确定的技术要点和程序进行及时调整，保障规划编制的顺利进行。

(3) 通过以上工作，试点单位最终完成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工作。

三、工作的论证和总结阶段（9月初～10月初）

(1) 对编制的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进行论证。组织专家对试点县（市）土地开发整理规划文本、说明和图件等的内容及格式进行审查，提出修改、完善的建议，依照专家意见对规划进行修改。专家对土地开发整理规划审查技术要点包括：审查的依据，审查的原则，审查的主要内容和审查意见。

(2) 协助试点单位将土地开发整理规划上报适当的审批机关，对编制完成的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进行审批。

(3) 总结试点工作的成效和存在的问题，提交课题总结报告和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技术要点报告。试点工作成效包括：编制规划的程序、内容、组织形式等；审批规划的程序、审批机关等；审查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的技术要点；对《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编制规程》修改意见等。试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包括：实际工作中，组织和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编制规划过程中，规划的内容、图件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义乌市土地开发整理规划试点成果

义乌市土地开发整理规划文本

前 言

土地开发整理是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重要内容，是完善、落实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重要措施和手段。它不仅能增加有效耕地面积，缓解人地矛盾，以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的目标，而且可以提高耕地质量，改善生活、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促进土地集约化利用，推进农业和农村现代化建设。

为更好地开展我市土地开发整理工作，使土地开发整理工作科学合理，更具计划性和秩序性，以解决我市向现代化迈进过程中控制建设占用耕地并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特编制此土地开发整理规划。

一、总 则

1. 规划目的

为了更好地贯彻落实“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加强我市土地开发整理的宏观控制和统一管理，使我市土地开发整理健康有序开展，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高耕地质量，促进土地的规模经营，改善生活条件、生态环境，提高人们的生活质量，充分发挥土地开发整理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实现我市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和土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推进我市的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特开展土地开发整理规划工作。

2. 规划任务

- (1) 根据义乌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土地利用现状及土地开发整理潜力，制定土地开发整理的目标和方针；
- (2) 调查分析全市土地开发整理潜力；
- (3) 划定土地开发整理区；
- (4) 确定土地开发整理规划方案，分解、落实土地开发整理指标；
- (5) 制定土地开发整理规划实施和管理的政策、措施。

3. 规划依据

- (1) 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

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国土资发（1998）166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土地开发整理管理工作的通知》。

（2）省级有关法规、文件：《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浙江省基本农田保护条例》；浙政发（1999）190号《关于开展1000万亩商品粮基地建设的通知》；浙政办发（1998）91号《关于鼓励开展农村土地开发整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浙土发（1998）41号《关于切实加强农村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管理的通知》。

（3）地市、本市有关文件、计划、规划资料：金市国土（1990）103号《关于做好近期建设用地、土地利用规划几项工作的紧急通知》；市委发（1999）23号《关于印发〈义乌市现代化建设纲要〉的通知》；义政（1999）171号《关于印发〈义乌市土地开发整理暨标准农田建设若干政策意见〉的通知》；《义乌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义乌市基本农田保护区规划》；义乌市土地资源及土地变更调查资料（1996~1998）；义乌市有关部门相关规划及统计资料。

4. 规划期限

本规划以1998年为基期，规划期限为1999~2010年；规划近期为1999~2005年；规划远期为2006~2010年。

二、基本概况

义乌市位于浙江省中部，金衢盆地东缘。地跨东经119°49′~120°17′，北纬29°02′13″~29°33′40″，市域东西宽44.41公里，南北长58.18公里，全市土地总面积1105.48平方公里。

1. 自然条件

我市属丘陵地区，东、南、北三面环山，蜿蜒绵亘。东部和南部为仙霞岭山脉的延伸，北部属会稽山脉。中部为波状起伏的黄土丘陵，岗阜与垄田相间，沿江两岸为河谷平原。在地貌构成中，中低山占23.48%，丘陵占34.40%，岗地占18.39%，河谷平原占23.73%。山地土层浅，土壤瘠薄，有机质含量低；丘陵土层深、土质粘，有机质含量较低；平原土层深厚肥沃、沙壤质。

我市为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四季分明，光照足，热量优，雨量充沛。年平均气温17.1℃，无霜期243天，年均降雨量1303毫米，年均日照时数2129.7小时，年太阳辐射量474.43千焦/平方厘米，受地形、地貌变化的影响，盆地气候和垂直气候特征明显。

我市水资源较为短缺，时空分布不均。全市年均水资源总量7.19亿立方米，人均占有量约为1110立方米，大大低于全国和全省水平。境内河流属钱塘江水系，主要河流有义乌江、大陈江和洪巡溪。河流源短流急，时涨时落，丰枯期分明。

2. 社会经济状况

义乌市现辖15个镇，8个乡，共有792个行政村，53个居委会。1998年末统计，全市总人口65.76万人，其中城镇人口24.46万人，占总人口的37.2%。全市人口密度约为595人/公里²，人均耕地仅0.05公顷，是典型的人多地少地区。

义乌市社会经济发达，在浙中地区和金华市处于领先地位。据统计，1998年全市国内生产总值116.40亿元，财政总收入4.70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4573元；小商品市场成

交总额 153.40 亿元，连续八年名列全国十大集贸市场榜首；全市一、二、三产业结构为 5.7:50.7:43.6，工业经济呈现出上规模、上档次的新趋向，个体私营经济空前发展；农业以种植、养殖业为主，因地制宜，开展基地式规模经营。

表 1 1998 年义乌市社会经济情况表

乡镇名称	总人口 人	耕地面积 公顷	人口密度 人/平方公里	农业总产值 万元	人均耕地 公顷	粮食亩产 公斤	农民人均收入 元
全市	657571	33508.52	595	102636	0.051	382	4573
稠城镇	143660	3877.57	1357	13620	0.027	352	5886
后宅镇	46606	2155.18	687	8952	0.046	399	4878
佛堂镇	55175	2987.35	1012	12408	0.054	394	4891
赤岸镇	18672	1492.03	302	6072	0.080	387	4369
毛店镇	21352	1350.15	242	8042	0.063	356	3288
义亭镇	51996	3731.44	884	11518	0.072	406	4383
吴店镇	17764	881.17	549	4208	0.050	383	3573
苏溪镇	35917	1843.28	379	8061	0.051	391	5085
大陈镇	11996	523.83	534	2343	0.044	351	6277
楂林镇	14248	732.09	220	2903	0.051	382	2565
廿三里镇	39611	2205.19	579	7689	0.056	380	5484
徐江镇	18711	999.03	565	2602	0.053	398	4633
荷叶塘镇	21342	1508.18	649	4666	0.071	378	4029
下骆宅镇	18737	1092.84	1040	3198	0.058	364	5182
上溪镇	32040	1312.99	455	7616	0.041	345	3824
东河乡	17251	1070.11	716	2538	0.062	380	4277
江湾乡	11414	698.99	986	1975	0.061	377	4341
夏演乡	18721	948.46	526	5625	0.051	356	2883
官塘乡	13216	1012.36	879	3267	0.077	391	3526
东塘乡	9212	442.73	220	1014	0.048	307	1833
青口乡	17170	996.32	698	3719	0.058	413	5382
塔山乡	9951	735.34	235	1340	0.074	398	2221
倍磊乡	12809	911.89	356	2488	0.071	450	3758

城市化程度不断提高。到 1998 年底，城市建成区面积为 18 平方公里；供电网络初步形成“高电压、大容量、大电网”格局；电话装机总容量达到 18.3 万门；城市日供水能力 14 万吨。稠佛、义大、稠廿、义金四条主干公路，构成了一个以城区为中心，以及与佛堂、苏溪、廿三里、上溪四个卫星镇共同组成的现代化商贸型中等城市框架。

义乌市处于杭州、金华、衢州经济流向上交通主通道区位，拥有包括浙赣铁路、杭金公路、义乌机场和在建拟建的杭金衢高速公路、金甬汽车专用道等一系列区际交通设施，

形成公铁空立体化交通网络，成为浙江中部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

3. 土地利用状况

(1) 土地利用现状。据 1998 年土地利用现状变更调查，全市土地总面积为 110548.23 公顷，其中耕地 33508.52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 30.31%；园地 7333.55 公顷，占 6.63%；林地 49100.38 公顷，占 44.42%；居民点及工矿用地 8250.73 公顷，占 7.46%；交通用地 1311.50 公顷，占 1.19%；水域 6752.73 公顷，占 6.11%；未利用地 4290.82 公顷，占 3.88%。土地利用面积按以下顺序依次递减：林地 > 耕地 > 居民点及工矿用地 > 园地 > 水域 > 未利用地 > 交通用地。

表 2 1998 年义乌市土地利用现状表

单位：公顷

地 类 乡镇名称	合 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居民点及 工矿用地	交通用地	水域	未利用地
义乌市	110548.23	33508.52	7333.55	49100.38	8250.73	1311.50	6752.73	4290.82
稠城镇	10588.03	3877.57	541.45	2376.69	2404.59	310.47	784.75	292.52
后宅镇	6788.25	2155.18	451.74	2752.52	537.15	65.15	401.39	425.13
佛堂镇	5454.09	2987.35	458.21	506.63	630.09	95.57	597.64	178.60
赤岸镇	6180.30	1492.03	426.46	3547.09	245.61	49.87	305.79	113.46
毛店镇	8817.51	1350.15	814.21	5974.59	234.29	45.95	158.43	239.89
义亭镇	5881.46	3731.44	394.21	70.97	557.46	134.06	806.08	187.25
吴店镇	3238.69	881.17	390.51	1517.25	157.12	30.57	150.50	111.58
苏溪镇	9481.54	1843.8	507.98	5940.52	435.26	78.40	368.74	297.99
大陈镇	2248.32	523.83	280.44	1031.77	131.25	49.50	111.87	119.67
楂林镇	6474.67	732.09	304.20	4642.55	138.55	34.31	264.92	358.06
廿三里镇	6839.38	2205.19	279.84	3282.30	453.91	53.20	360.48	204.47
徐江镇	3309.48	999.03	189.91	1518.21	228.44	38.42	258.77	76.72
荷叶塘镇	3287.75	1508.18	236.33	787.43	372.29	40.64	219.59	132.67
下骆宅镇	1801.51	1092.84	145.00	77.05	234.43	22.96	165.22	64.02
上溪镇	7041.90	1312.99	603.66	3817.50	314.53	48.25	428.59	516.15
东河乡	2408.78	1070.11	69.00	811.71	171.47	20.31	153.43	112.76
江湾乡	1158.77	689.99	34.81	2.03	144.57	22.39	210.46	45.53
夏演乡	3560.38	948.46	174.85	1814.19	173.76	23.58	173.53	252.02
官塘乡	1504.12	1012.36	100.31	1.30	155.92	29.15	149.12	55.97
东塘乡	4182.39	442.73	192.08	3172.54	94.96	20.17	69.59	190.33
青口乡	2461.21	996.32	209.28	697.44	203.19	43.13	207.52	104.33
塔山乡	4242.43	735.34	172.55	1889.67	110.39	26.04	197.30	111.16
倍磊乡	3597.30	911.89	356.52	1868.43	121.50	29.41	209.02	100.54

(2) 耕地状况。据 1998 年土地利用现状变更调查, 全市耕地面积 33508.52 公顷, 其中灌溉水田面积 24746.59 公顷, 占 73.85%; 望天田面积 1440.18 公顷, 占 4.30%; 水浇地面积 243.09 公顷, 占 0.73%; 旱地面积 6918.41 公顷, 占 20.64%; 菜地面积 160.25 公顷, 占 0.48%。

表 3 1998 年义乌市耕地构成表

单位: 公顷

乡镇名称	耕地	其 中				
		灌溉水田	望天田	水浇地	旱地	菜地
义乌市	33508.52	24746.59	1440.18	243.09	6918.41	160.25
稠城镇	3877.57	2729.18	45.77	0.02	1057.81	44.79
后宅镇	2155.18	1452.85	219.36	0.37	476.21	6.39
佛堂镇	2987.35	2146.47	39.94	157.59	622.97	20.38
赤岸镇	1492.03	1227.03	36.61	1.36	172.39	54.64
毛店镇	1350.15	1043.41	114.35	7.17	183.93	1.29
义亭镇	3731.44	2800.86	47.72	11.80	864.29	6.77
吴店镇	881.17	751.07	27.64		99.67	2.79
苏溪镇	1843.28	1331.23	97.15	5.00	406.49	3.41
大陈镇	523.83	414.67	58.04	0.28	50.84	
楂林镇	732.09	504.56	99.61		127.92	
廿三里镇	2205.19	1736.08	44.19	1.79	419.47	3.66
徐江镇	999.03	821.66	33.16	1.30	139.08	3.83
荷叶塘镇	1508.18	1025.33	34.94	0.12	447.79	
下骆宅镇	1092.84	858.70	2.81		230.11	1.22
上溪镇	1312.99	872.75	158.83	33.93	236.47	11.01
东河乡	1070.11	872.93	11.27	0.01	185.90	
江湾乡	698.99	497.50	18.16		183.33	
夏演乡	948.46	662.78	147.80		137.88	
官塘乡	1012.36	697.31	57.80	0.17	257.08	
东塘乡	443.73	267.82	85.48	14.11	75.32	
青口乡	996.32	778.00			218.32	
塔山乡	735.34	517.13	52.31		165.90	
倍磊乡	911.89	737.27	7.24	8.07	159.24	0.07

(3) 土地利用特点: ①土地利用率高, 利用方式以农用地为主, 1998 年全市已利用土地面积 106257.41 公顷, 土地利用率高达 96.12%, 其中农用地 96695.18 公顷, 占已利用土地面积 91.00%, 反映出土地利用以农用为主的特性, 在农用地构成中, 以林地和耕地为主, 其中耕地占农用地面积 34.65%, 林地占 50.78%, 园地占 7.58%, 水域占 6.98%, 但随着城市化水平的提高和工业化进程的加快, 农用地呈下降趋势, 与 1996 年